编写说明

一、编写目的

为便利企业登记，实现“最多跑一次”的目标，特编写此“企业登记参考范本”，供参考使用。

二、编写依据

参考范本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编写；如有冲突，以法律法规和政策为准。

三、填写说明

参考范本中，黑体加粗部分由申请人填写，红色加粗部分相应的有权签署人签署。参考范本中填写的人员信息均为虚构，填写的内容仅为样例参考，企业应按实际情况合理填写或勾选。申请书的日期建议为申请登记当日。

参考范本中未列明的申请人应提交的各类证明、复印件等，申请人应自行准备。委托代理人应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“经核对与原件一致”的意见。各类文书及文件应当使用 A4 纸，使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；各类文书及文件，应经签字或盖章予以确认。参考范本中列出的提交材料清单，一并供大家参考使用。

公司撤销变更登记提交材料清单

1、公司签署的撤销变更登记申请书

2、指定代表/委托代理人

3、人民法院的裁判文书

4、公司营业执照正、副本

公司撤销变更登记申请书

公司名称	**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**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**91430101XXXX888888**
申请撤销变更登记事项及登记时间	**撤销 2017 年 12 月 15 日对公司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股东及股权、住所地址的变更**
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文号	**（长）登记内变字（2017）第 XXXX 号**
申请撤销登记的原因	**人民法院裁决公司的此次变更无效。**
人民法院通知文书文号	**（长）2X4 字（2017）第 35X0 号**

本公司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登记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申请撤销变更登记，提交材料真实有效。通过联络员登录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登记机关报送、向社会公示的企业信息为本企业提供、发布的信息，信息真实、有效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**王大军**

公司盖章

2019 年 **1** 月 **25** 日

指定代表或者共同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

申 请 人 ： **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**

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 ： **刘大凤**

委托事项及权限 ：

1、办理 **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**（企业名称）的

☐名称预先核准☐设立☐变更 ☐注销 ☐备案 ☐撤销变更登记

☐股权出质（☐设立 ☐变更 ☐注销☐撤销）☑其他 **撤销变更登记** 手续。

2、同意☑不同意☐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；

3、同意☑不同意☐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；

4、同意☑不同意☐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；

5、同意☑不同意☐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。

6、同意☑不同意☐签署经营范围涉及行政审批的，在取得行政审批前不从事相关经营活动承诺书

指定或者委托的有效期限：自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19 年 2 月 24 日

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或者经办人信息	签　　字：**刘大凤**
	固定电话：0731-8xxxxxxx
	移动电话：138XXXXXXXX

（申请人签字或盖章）

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

2019 年 1 月 25 日

经核对与原件一致

刘大凤

2019.1.25

湖南省长沙市人民法院

裁定书

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：

人民法院于

书所确定的义务，权利人可

本

审判长

审判员

审判员

本件与原件核对无误

代理书记员

正本

营业执照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[redacted]

名　　称　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

类　　型 [redacted]

住　　所 [redacted]号

法定代表人 [redacted]

注册资本 [redacted]

成立日期 [redacted]

营业期限 [redacted] 至 2[redacted]

经营范围 [redacted]

登记机关

2017 年 8 月 11 日

提示：

1、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，不另行通知；

2、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。
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http://gsxt.hnaic.gov.c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

副本

营业执照

(副 本)

副本编号：1 - 1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[redacted]

名　　称　长沙文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

类　　型 [redacted]

住　　所 [redacted]

法定代表人 [redacted]

注册资本 [redacted]

成立日期 [redacted]

营业期限 [redacted] 至 [redacted]

经营范围 [redacted]

登记机关

2017 年 8 月 11 日

提示：

1、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，不另行通知；

2、《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。
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http://gsxt.hnaic.gov.c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